

防止自殺建議導致更多慘劇

中大教育學院教育心理系講師 侯傑泰

自九一年三月郭偉洋及其後連串學童自殺事件，青少年自殺問題備受重視，可惜公眾及傳媒的討論重點，頗多仍是基於一些錯誤的分析及理解；其後各界所偉出的防止自殺建議，亦很可能是導致近日眾多慘劇的原因。

香港青少年自殺率不高

近數十年，香港青少年自殺率相對於其他年齡組別或國家，均不算高。據生死註冊處及統計署公佈的數字來看，十至十四歲及十五至十九歲青少年自殺率為零點五及三點六(七一至九零年平均數字；每年每十萬該年齡組別人中，零點五及三點六人自殺)，相對於所有，年齡合計自殺率十一點三，並不算高，教署根據學校向它們報告的自殺學生人數，推論近年自殺人數有四倍上升(教育統籌司亦在九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在立法局引用這些錯誤資料)，例如：八九至九零年的教署記錄只得一名學童自殺，較統計署的二十人(九零年十至十九歲)，相距甚遠，這直接誤導傳媒認為學童自殺日益嚴重，必須作更深入研究及探討，結果傳媒便對每宗學童自殺事件作更大篇幅報導。

錯誤簡化自殺原因

在討論學童自殺事件時，傳媒及公眾常將自殺成因簡單通俗化，或將自殺前所發生的事件為導致自殺的成因，例如，所有公開考試或校內考試前後發生的自殺，均被描述為考試壓力導致，若事發前數天(甚至一兩星期內)學童曾被老師家長責罵，則被形容為學校家庭壓力(或無理迫害)。這些膚淺的分析，就正如有學童跳樓，我們只關注他死前十分鐘內發生的事——頭顱破裂，失血過多，因而建議所有高樓大廈四周必須鋪上軟墊，冀望從而可減少學童自殺。若要明白學童自殺的真正成因，我們必須了解他們自幼的成長過程、父母的管教方法、家庭內各人的關係等，這必須透過大量資料蒐集及深入訪問案主的親人及同學，才能略窺自殺的真相，單單表面了解事發前一兩天所發生的事，絕不能展示問題所在，與建議鋪軟墊同樣於事無補。

近期學生自殺個案增多，很多人歸咎於學校課程校規不合時宜，父母子女關係欠佳，學校社工不足，學校家長欠缺聯繫等，這些都是無根據的猜想；若上述因素確是主兇，則香港青少年自殺率在近年應漸漸上升，但事實數據並非如此。上述因素在九一年三月後也無重大變化，假設的成因並無變動，故也不可能是導致上升的因素。若要找尋導致自殺個案驟升的原因，應分析在該段時間起變化的事項，這包括傳媒及公眾廣泛討論學童自殺事件，並一窩蜂指責學校及家長(學校為主)。(上)